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迪信息”、“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联迪信息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核准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771 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15,66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8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25,2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0,340,179.6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20.34 元。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第 6419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国海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证券法》、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等方面做出具体规定。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国海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222	25,363,863.06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955	4,399.79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665	-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833	-
合计			25,368,262.85

注：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对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开设的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665）、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833）办理完成销户手续。销户前已将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665）的余额（系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144,995.08 元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833）的余额（包括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6,975.06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763.1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现金管理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联迪信息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

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对联迪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21.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1.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	是	4,479.09	1,626.27	2,086.62	46.59	2025/6/30	不适用	否
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否	1,308.91	136.87	1,308.91	100.00	2024/12/31	不适用	否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05.98	-	4,705.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493.98	1,763.14	8,101.51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故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在营销网点建设上选择采用稳健策略，避免因盲目扩张而对公司运营造成更大的压力和影响，因此取消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以现有分子公司为基础，继续业务拓展。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终止“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剩余资金、减少“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投入资金，合计 3,421.5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无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3500 万元，详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说明	无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对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开设的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665）、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833）办理完成销户手续。销户前已将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665）的余额（系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144,995.08 元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833）的余额（包括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6,975.06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钟朗

钟 朗

刘航

刘 航

